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事项通过河南省国资委审批**  
**暨控制权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股份转让情况概述

2021年11月29日，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生实业”）与郑州泰容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容产投”）签署了《关于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泰容产投受让众生实业持有的82,441,168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37%，转让单价为每股9.70元，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799,679,329.60元。本次股份转让实施完成后，泰容产投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也将变更为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9）。

2021年11月30日，公司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1年12月3日，公司披露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1年12月24日，泰容产投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1〕788号），决定对泰容产投收购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

步审查，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控制权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2 号）。

## 二、本次进展情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意见》（豫国资产权〔2021〕17 号），原则同意众生实业向泰容产投非公开协议转让太龙药业 14.37%股份，即 82,441,168 股，转让价格为 9.70 元/股。

众生实业与泰容产投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关于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在取得上述审批后正式生效。

##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手续，上述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意见》（豫国资产权〔2021〕17号）。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6日